

证券代码:688166 证券简称:博瑞医药 公告编号:2026-031
转债代码:118004 转债简称:博瑞转债

博瑞生物医药(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施“博瑞转债”赎回暨摘牌的第一次 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赎回登记日:2026年5月21日
● 赎回价格:100.9452元/张
● 赎回款发放日:2026年5月22日
● 最后交易日:2026年5月18日
截至2026年5月8日收市后,距离2026年5月18日(“博瑞转债”最后交易日)仅剩6个交易日,2026年5月18日为“博瑞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
● 最后转股日:2026年5月21日
截至2026年5月8日收市后,距离2026年5月21日(“博瑞转债”最后转股日)仅剩9个交易日,2026年5月21日为“博瑞转债”最后一个转股日。
● 本次赎回赎回完成后,“博瑞转债”将自2026年5月22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
● 投资者所持可转债除在规定时间内通过二级市场继续交易或按照34.74%的转股价格进行转股外,仅能选择以100元/张的票面价格加当期应计利息(即100.9452元/张)被强制赎回,若被强制赎回,将面临较大投资损失。
● 特别提醒:“博瑞转债”持有人请注意在限期内转股或卖出,以避免可能出现的投资损失。

博瑞生物医药(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股票自2026年4月7日至2026年4月27日连续30个交易日内有15个交易日收盘价不低于公司“博瑞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130%。根据《博瑞生物医药(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已触发可转债的赎回条款。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前赎回“博瑞转债”的议案》,决定行使“博瑞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对“赎回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博瑞转债”全部赎回。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博瑞生物医药(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前赎回“博瑞转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7)。

现依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部分)《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的有关条款,就赎回有关事项向全体“博瑞转债”持有人公告如下如下:

一、赎回条款
根据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博瑞转债”的赎回条款如下:
1.到期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按债券面值的115.00%(含最后一期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2.有条件赎回条款
转股期间,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何一种出现时,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1)在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中至少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
(2)当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3,000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I×T/365。

其中: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将赎回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1: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二、本次可转债赎回的有关事项
(一)赎回条件的成就情况
公司股票自2026年4月7日至2026年4月27日连续30个交易日内有15个交易日收盘价不低于公司“博瑞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已满足“博瑞转债”的赎回条件。

(二)赎回登记日
本次赎回登记日为2026年5月21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博瑞转债”的全部持有人。

(三)赎回价格
根据可转债募集说明书中关于提前赎回的约定,赎回价格为100.9452元/张,计算公式如下: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I×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将赎回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1: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三、对公司股东的提示
博瑞生物医药(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9日

证券代码:689148 证券简称:芳源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1
转债代码:118020 转债简称:芳源转债

广东芳源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时间:2026年5月8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广东省江门市新会区古井镇万兴路75号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决议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情况:
1.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决议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人数: 80
2.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决议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所持表决权股数: 127,672,546
3.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决议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所持表决权占公司表决权总数的比例(%): 26.076%

注:截至本次会议股权登记日,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股份数为20,463,249股,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

(四)决议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决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大会主持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决议有效。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普通股	127,574,762	90,924	60,641

2.议案名称:《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普通股	127,603,612	99,844	69,724

3.议案名称:《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际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普通股	127,528,962	99,896	62,601

4.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普通股	127,533,807	99,876	62,601

5.议案名称:《关于确认董事2025年度薪酬及制定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普通股	127,533,807	99,876	62,601

6.议案名称:《关于(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普通股	126,568,341	98,826	61,400

7.议案名称:《关于(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普通股	126,568,341	98,826	61,400

当期计息年度(2026年1月4日至2027年1月3日),票面利率为2.5%。
计息天数:自起息日2026年1月4日至2026年5月22日(算头不算尾)共计138天。

每张债券当期应计利息为:IA=B×I×T/365=100*2.5%*138/365=0.9452元/张(四舍五入后保留四位小数)。
赎回价格=可转债面值+当期应计利息=100+0.9452=100.9452元/张

(四)赎回程序
本公司将在赎回期开始前按规定披露“博瑞转债”赎回提示性公告,通知“博瑞转债”持有人有关本次赎回的各项事项。

当本公司决定执行全部赎回时,在赎回登记日次一交易日(2026年5月22日)起所有在中登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博瑞转债将全部被冻结。

本公司在本次赎回结束后,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告本次赎回结果和本次赎回对本公司的影响。

(五)赎回款发放日:2026年5月22日
本公司将委托中登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赎回日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会员单位办理了指定交易的持有人派发赎回款,同时记载持有人相应的“博瑞转债”数额。已办理全面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赎回款,未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赎回款将由中登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发放。

(六)交易摘牌
截至2026年5月8日收市后,距离2026年5月18日(“博瑞转债”最后交易日)仅剩6个交易日,2026年5月18日为“博瑞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
截至2026年5月8日收市后,距离2026年5月21日(“博瑞转债”最后转股日)仅剩9个交易日,2026年5月21日为“博瑞转债”最后一个转股日。

(七)摘牌
自2026年5月22日起,本公司的“博瑞转债”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

(八)关于投资者债券利息所得税扣缴情况说明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以及其他相关税收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博瑞转债”个人投资者(含证券投资基金)应缴纳债券利息收入个人所得税,征税率为利息总额的20%,即每张可转债公司债券赎回金额为100.9452元人民币(税后),实际派发赎回金额为100.7562元人民币(税后)。可转换公司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由兑付机构负责代扣代缴并直接向兑付机构所在地税务部门缴付。如各付息网点未履行上述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的代扣代缴义务,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由各付息网点自行承担。

2.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以及其他相关税收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于持有“博瑞转债”的居民企业,其债券利息所得应自行缴纳税,每张可转债公司债券实际派发赎回金额100.9452元人民币(税前)。

3.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延续实施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企业所得税、增值税优惠政策的通知》(2026年第5号)规定,自2026年1月1日起至2027年12月31日止,对境外机构投资者投资境内取得的债券利息收入免征征收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

因此,对于持有“博瑞转债”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包括QFII、RQFII),公司按税前赎回金额派发赎回款,即每张可转债公司债券派发金额为人民币100.9452元。上述豁免征收企业所得税的范围不包括境外机构在境内设立的机构、场所取得的与该机构、场所所有实际发生的债券利息。

三、本次可转债赎回的风险提示
(一)截至2026年5月8日收市后,距离2026年5月18日(“博瑞转债”最后交易日)仅剩6个交易日,2026年5月18日为“博瑞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
(二)截至2026年5月8日收市后,距离2026年5月21日(“博瑞转债”最后转股日)仅剩9个交易日,2026年5月21日为“博瑞转债”最后一个转股日。特别提醒“博瑞转债”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或卖出,以避免可能出现的投资损失。

四、投资者持有的“博瑞转债”存在被质押或被冻结,建议在停止交易日前解除质押或被冻结,以免因无法转股而被强制赎回的情形。

(三)赎回登记日收市后,未实施转股的“博瑞转债”将全部冻结,停止交易和转股,将按照100.9452元/张的价格被强制赎回。本次赎回完成后,“博瑞转债”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

(四)因目前“博瑞转债”二级市场价格为190.94元(2026年5月8日收盘价)为190.94元/张,与赎回价格(100.9452元/张)差异较大,投资者如未及时调整或卖出,可能面临较大投资损失。

(五)如果公司可转债持有人不符合科创板股票投资者适当性要求,在所持可转债面临赎回的情况下,考虑到其所持可转债不能转换为公司股票,如果公司按事先约定的赎回条款确定其赎回价格低于投资者取得可转债的价格(或成本),投资者存在因赎回价格较低而遭受损失的风险。

特别提醒:“博瑞转债”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或卖出,以避免可能出现的投资损失。

四、联系方式
联系人:公司证券部
电话:0512-62620988
邮箱:ir@fyt.com.cn
特此公告。

博瑞生物医药(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9日

证券代码:603059 证券简称:倍加洁 公告编号:2026-026

倍加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拟受让合伙企业财产份额及相关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倍加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扬州明星牙刷口腔护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明星牙刷”)以0元或法律法规和相关主管部门允许的低价格,将其持有的云舒壹号0.0179%的普通合伙份额(出让方为珠海格欣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对应认缴出资1万元,尚未实缴,受让珠海云舒壹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云舒壹号(以下简称“云舒壹号”)0.0040%的普通合伙份额(出让方为珠海格欣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对应认缴出资1万元,尚未实缴。

● 公司及旗下各全资子公司合计持有云舒壹号、云舒贰号的合伙份额分别为5,599万元、25,099万元,分别提升至5,600万元、25,100万元,本次合伙企业财产份额变更后,公司及旗下各全资子公司将持有云舒壹号、云舒贰号全部财产份额。目前公司通过云舒壹号、云舒贰号、全资子公司南京云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云洁”)间接持有薇美姿实业(广东)股份有限公司33.8590%股权。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2021年1月,倍加洁全资子公司扬州倍加洁日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倍加洁日化”)出资5600万元,参与设立珠海云舒壹号投资基金合伙企业(云舒壹号曾用名),持有云舒壹号98.2143%的出资份额,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网站及指定媒体发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1)。2021年3月,公司全资子公司南京云洁出资25亿元,参与设立珠海云舒贰号二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云舒贰号曾用名),持有云舒贰号99.616%的出资份额,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网站及指定媒体发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7)。

2023年8月,明星牙刷、珠海格欣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珠海格欣”)与珠海佑柏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佑柏”)签署《合伙协议转让协议》。明星牙刷以0元或法律法规和相关主管部门允许的低价格,受让云舒壹号1.7679%的普通合伙份额(对应99万元的认缴出资),为云舒壹号普通合伙人珠海佑柏尚未实缴的出资份额,受让云舒贰号0.3944%的普通合伙份额(对应99万元的认缴出资),为云舒贰号普通合伙人珠海佑柏尚未实缴的出资份额。珠海格欣以0元或法律法规和相关主管部门允许的低价格,受让云舒壹号0.0179%的普通合伙份额(对应1万元的认缴出资),为云舒壹号普通合伙人珠海佑柏尚未实缴的出资份额,受让云舒贰号0.0040%的普通合伙份额(对应1万元的认缴出资),为云舒贰号普通合伙人珠海佑柏尚未实缴的出资份额。本次合伙企业财产份额变更后,明星牙刷、珠海格欣受让云舒壹号、云舒贰号的普通合伙份额,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网站及指定媒体发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2)。

近日,云舒壹号、云舒贰号普通合伙人珠海格欣与明星牙刷签署《合伙协议转让协议》,珠海格欣以0元或法律法规和相关主管部门允许的低价格,将其持有的云舒壹号0.0179%的普通合伙份额(对应1万元的认缴出资,尚未实缴)转让给明星牙刷;珠海格欣以0元或法律法规和相关主管部门允许的低价格,将其持有的云舒贰号0.0040%的普通合伙份额(对应1万元的认缴出资,尚未实缴)转让给明星牙刷。转让完成后,珠海格欣不再作为普通合伙人/合伙企业执行合伙企业事务。同时,珠海佑柏(甲方)与云舒贰号(乙方)、明星牙刷(乙方)、南京云洁(乙方)签订管理费支付协议调整管理费支付进度,截至协议签订之日,乙方欠付甲方尚未结清的管理费共计人民币4,503,024元,乙方1按以下方式分期向甲方支付全部款项,乙方2和乙方3承担连带责任:

(1)第一期:珠海格欣将其所持乙方的全部普通合伙份额转让给明星牙刷并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后五个工作日内,乙方向甲方支付人民币1,500,000元;
(2)第二期:2027年1月9日前,乙方向甲方支付人民币1,500,000元;
(3)第三期:2028年1月9日前,乙方向甲方支付人民币1,503,024元。

上述管理费总金额公司已根据有协议的约定在以前年度预提,不影响公司2026年及之后年度合并报表归母净利润。

云舒壹号和云舒贰号的合伙目的:除非全体合伙人另行一致同意,合伙企业仅持有薇美姿实业(广东)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为广州薇美姿实业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106304779949)股权,以实现战略协同和长期资本增值。

云舒壹号和云舒贰号的普通合伙人为:明星牙刷,合伙人明星牙刷作为执行事务合

伙人对代表合伙企业执行合伙企业事务,并由其派出的代表执行。

(二)上述事项无需经证券监管部门审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表决。

(三)上述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合伙企业的基本情况
(一)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1.云舒壹号基本情况
珠海云舒壹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成立于2021年02月09日,注册地址为珠海市香洲区环岛东路1889号17栋201室-820号(集办中心),执行事务合伙人为明星牙刷。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企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云舒壹号对外投资1家公司,即薇美姿实业(广东)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交易前后,云舒壹号合伙人及其出资份额如下:

合伙人名称	变更前	变更后
新加坡明星牙刷有限公司	9,500.00	98,214.3%
珠海佑柏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90.00	1,767.9%
珠海格欣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	0.0179%
合计	9,500.00	100.000%

2.云舒贰号基本情况
珠海云舒贰号二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成立于2021年02月09日,注册地址为珠海市香洲区环岛东路1889号17栋201室-1061号(集办中心),执行事务合伙人为明星牙刷。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企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云舒贰号对外投资1家公司,即薇美姿实业(广东)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交易前后,云舒贰号合伙人及其出资份额如下:

合伙人名称	变更前	变更后
南京云洁科技有限公司	25,000.00	99.616%
珠海佑柏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99.00	0.3944%
珠海格欣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	0.0040%
合计	25,000.00	100.000%

三、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交易完成后,云舒壹号的普通合伙人由明星牙刷、珠海格欣变更为明星牙刷,云舒贰号同上。

2.本次交易完成后,倍加洁及其旗下各全资子公司合计持有云舒壹号、云舒贰号的合伙份额(含普通合伙份额及有限合伙份额)分别为5,599万元、25,099万元,分别提升至5,600万元、25,100万元,本次合伙企业财产份额变更后,公司及旗下各全资子公司将持有云舒壹号、云舒贰号全部财产份额。目前公司通过云舒壹号、云舒贰号、全资子公司南京云洁间接持有薇美姿实业(广东)股份有限公司33.8590%股权。

3.珠海佑柏(甲方)与云舒贰号(乙方)、明星牙刷(乙方)、南京云洁(乙方)签订管理费支付协议调整管理费支付进度,截至协议签订之日,乙方欠付甲方尚未结清的管理费共计人民币4,503,024元,乙方1按以下方式分期向甲方支付全部款项,乙方2和乙方3承担连带责任:

(1)第一期:珠海格欣将其所持乙方的全部普通合伙份额转让给明星牙刷并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后五个工作日内,乙方向甲方支付人民币1,500,000元;
(2)第二期:2027年1月9日前,乙方向甲方支付人民币1,500,000元;
(3)第三期:2028年1月9日前,乙方向甲方支付人民币1,503,024元。

上述管理费总金额公司已根据有协议的约定在以前年度预提,不影响公司2026年及之后年度合并报表归母净利润。

云舒壹号和云舒贰号的合伙目的:除非全体合伙人另行一致同意,合伙企业仅持有薇美姿实业(广东)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为广州薇美姿实业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106304779949)股权,以实现战略协同和长期资本增值。

云舒壹号和云舒贰号的普通合伙人为:明星牙刷,合伙人明星牙刷作为执行事务合

证券代码:002910 证券简称:庄园牧场 公告编号:2026-026

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举行2025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为了方便广大投资者进一步了解公司2025年度业绩及生产经营情况,公司将于2026年5月18日(星期一)10:00-16:30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平台举办2025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通过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平台(http://irm.cninfo.com.cn),进入“云访谈”栏目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

出席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参会人员有:董事长杨毅先生,总经理杨毅先生,财务总监康晓生先生,董事会秘书杨刚先生,独立董事王福海先生。如有特殊原因,参会人员可能进行授权。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针对性,现就公司2025年度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投资者可提前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平台(http://irm.cninfo.com.cn),登录“云访谈”栏目,进入公司2025年度业绩说明会页面进行提问,问题将在2025年度业绩说明会上,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本次网上业绩说明会。
特此公告。

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8日

证券代码:601965 证券简称:中国汽研 编号:临2026-017

中国汽车工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接待投资者调研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构建和深化的投资者沟通交流平台,增进投资者对中国汽车工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国汽研”)2025年年度及2026年汽车工业生产经营、战略投资等情况的了解,公司于2026年5月8日在苏州市中国汽研华东总部基地举办接待投资者调研活动,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调研情况
调研时间:2026年5月8日
调研方式:现场交流、实地参观
调研机构名称(排名不分先后):
农银理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湖南广发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联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国投科创投资有限公司、上海鼎泰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华泰瑞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双安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开元龙基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江财财富管理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巨杉(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无锡鑫磊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上海丹羿投资管理(上海)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泽基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广州卓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广东泽基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百年保险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南兴证券有限公司、爱建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富远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上海古曲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万国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晨鑫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中保财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招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中邮理财有限责任公司、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兴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等

接待人员:
公司董事长周玉林、董事兼总工程师刘安民、副总经理王红钢、总会计师兼董事会秘书黄庭君、副总经理王悦、信息智能事业部总经理周金安、信息智能事业部副总经理张强。

二、交流的主要内容及公司回复概要
1.公司“十五五”规划制定情况,下一个五年如何规划?
回复:公司“十五五”规划整体顶层设计与发展布局基本成型。“十五五”期间,公司将坚定“技术服务国家、技术创新引领、产业发展护航”的战略定位,重点围绕“巩固提升技术服务,做优做强装备产业,创新发展数智应用”三大发展路径,推动公司实现发展规模与经济效益的同步提升,使公司综合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居于行业前列,成为行业公认的行业规模领先、效益优良的标杆企业。一是持续数智化区域布局健全,统筹全国属地化能力建设与资质扩充,形成覆盖全国主要汽车产业集群的属地化服务能力,逐步参与参与国际市场竞争的综合实力,实现属地服务和国际业务协同发展;二是推动能力建设和立足汽车主业,积极向大交通领域延伸拓展,在智能网联新能源汽车、高端装备、低空经济、机器人、智能化数字化等前沿关键领域实现技术系统性突破,形成一批自主知识产权成果与行业解决方案,推动公司向技术服务、装备开发与生态运营服务一体化方向升级,推进公司业务向数字化和智能化转型,通过数智化应用,形成满足汽车产业生态运营的特色行业解决方案,加速推动产业发展和新业态;三是实现人才高端化,优化人才结构,打造高素质专业化管理团队,加大人才培养和引进力度,为公司战略落地和数字化转型提供坚实人才保障;四是落实管理卓越化,全面推进现代化制度建设和数字化转型治理与运营管理体系,提升运营效率,决策执行效率和智能化管理水平,全面增强运营效能,力争到“十五五”末期,将中国汽研发展成为国内领先、具有国际竞争力、能够引领交通运输业高质量发展的国际化上市公司。

2.回复2026年一季度业绩有所下滑,2026年全年业绩如何规划?
回复:2026年是公司“十五五”战略规划开局之年,谋篇布局的关键打之年,公司将紧扣“练内功、强基础”年度主题,紧跟行业发展趋势,坚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持续聚焦主责主业,围绕汽车技术服务领域积极谋划,持续打造公司产品力和影响力,提升运营

8.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普通股	120,574,265	98,896	2,299,260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2	(关于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议案	28,022,120	99,946	69,722
5	(关于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议案	19,221,614	99,813	118,538
6	(关于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议案	28,527,548	99,876	2,315,304
7	(关于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议案	28,527,548	99,876	2,315,304
9	(关于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议案	28,563,472	99,826	2,299,26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议案6、议案7、议案8属于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大会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涉及关联交易回避表决情况:关联股东罗爱平、吴芳、张斌、江门市东方亿利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对议案5回避表决,其合计持有的104,516,093股未计入议案5有效表决权股份数;关联股东谢未树、龙全安、张斌、刘福星、陈万超、吕海斌已对议案6、议案7、议案8回避表决,其合计持有的4,758,706股未计入议案6、议案7、议案8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律师:吴任超、贾双科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贵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制度性文件、《上市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广东芳源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9日

证券代码:688148 证券简称:芳源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2
转债代码:118020 转债简称:芳源转债

广东芳源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 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 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广东芳源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1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实施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及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应在本激励计划公开披露前6个月(以下简称“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进行自查,具体如下:

一、核查范围与程序
1.核查对象及范围:本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均已填报《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
2.公司对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查询核查对象于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情况,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已出具《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申报情况和(或)股东持股变更明细数据》。

二、核查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
1.激励计划公开披露前,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